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

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增强公司资本实力，提升盈利能力，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绝味食品”、“公司”、“发行人”）拟非公开发行股票（简称“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于生产基地建设。公司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如下：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不超过人民币 238,393.55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

金额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资额
1	广东阿华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65,7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86,261.91	86,261.91
2	江苏阿惠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51,758.07	51,758.07
3	广西阿秀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25,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44,414.09	44,414.09
4	盘山阿妙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3,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25,351.77	24,571.77
5	湖南阿瑞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项目	16,389.21	16,191.81
6	四川阿宁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6,3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17,078.04	15,195.90
合计		241,253.09	238,393.55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如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公司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在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范围内，可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

以及资金需求等实际情况，调整并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项目、优先顺序及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解决。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之后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程序予以置换。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一）广东阿华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65,7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位于广东省佛山市，项目新建厂房、生产线、综合楼办公楼以及厂区内相关配套设备扩大公司广东地区的产能，建成后新增肉类、蔬菜等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合计产能 65,700 吨。

2、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额为 86,261.91 万元，具体构成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万元）	占比
一	建设投资	81,019.00	93.92%
1	工程费用	72,440.00	83.98%
1.1	建筑工程费	36,340.00	42.13%
1.2	设备购置费	36,100.00	41.85%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8,579.00	9.95%
2.1	土地出让金	6,762.00	7.84%
2.2	建设其他费	1,817.00	2.11%
二	铺底流动资金	3,622.53	4.20%
三	预备费	1,620.38	1.88%
合计	项目总投资	86,261.91	100.00%

3、项目建设期

项目建设周期为 36 个月。

4、项目实施主体

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广东阿华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5、项目建设地点

项目拟建设地点为广东省佛山市三水区白坭镇水都食品饮料基地南拓片区8号地。

6、项目经济效益

本项目税后内部收益率(IRR)为22.01%，税后净现值(NPV)为60,874.89万元，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为7.23年(含建设期)，项目经济效益较好。

7、项目涉及备案、环评等审批情况

本项目已完成备案，取得了广东省佛山市三水区白坭镇经济发展办公室出具的《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项目代码：2106-440607-04-01-985942）。本项目已经取得了佛山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审批意见（佛环三复[2021]58号）。

（二）江苏阿惠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30,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位于江苏省常州市溧阳市，项目新建厂房、附属用房及卤制品生产线，以扩大公司在江苏地区的产能，建成后新增肉类、蔬菜等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合计产能30,000吨。

2、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额为51,758.07万元，具体构成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万元）	占比
一	建设投资	48,992.00	94.66%
1	工程费用	46,020.00	88.91%
1.1	建筑工程费	20,240.00	39.11%
1.2	设备购置费	25,780.00	49.81%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972.00	5.74%
2.1	土地出让金	1,960.00	3.79%
2.2	建设工程其他费	1,012.00	1.96%
二	铺底流动资金	1,786.23	3.45%
三	预备费	979.84	1.89%
合计	项目总投资	51,758.07	100.00%

3、项目建设期

项目建设周期为30个月。

4、项目实施主体

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阿惠食品有限公司。

5、项目建设地点

项目拟建设地点为江苏省常州市溧阳市经济开发区北湖产业园北湖盘。

6、项目经济效益

本项目税后内部收益率(IRR)为 23.17%，税后净现值(NPV)为 36,445.16 万元，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为 6.36 年(含建设期)，项目经济效益较好。

7、项目涉及备案、环评等审批情况

本项目已完成备案，取得了江苏省溧阳市行政审批局出具的《江苏省投资项目备案证》（项目代码：2106-320459-89-01-702217）。截至预案出具日，本项目环评事宜正在办理之中。

（三）广西阿秀食品有限责任公司年产 25,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位于广西南宁市，项目新建生产车间、生产线以及冷库、倒班楼、仓库等附属设施，以扩大公司在广西地区的产能，建成后新增肉类、蔬菜等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合计产能 25,000 吨。

2、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额为 44,414.09 万元，具体构成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万元）	占比
一	建设投资	42,296.00	95.23%
1	工程费用	39,840.00	89.70%
1.1	建筑工程费	15,720.00	35.39%
1.2	设备购置费	24,120.00	54.31%
2	工程建设其它费用	2,456.00	5.53%
2.1	土地出让金	1,646.62	3.71%
2.2	建设其他费	809.38	1.82%
二	铺底流动资金	1,272.17	2.86%
三	预备费	845.92	1.90%
合计	项目总投资	44,414.09	100.00%

3、项目建设期

项目建设周期为 36 个月。

4、项目实施主体

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广西阿秀食品有限责任公司。

5、项目建设地点

项目拟建设地点为广西南宁市广西-东盟经济开发区思源北路与安平路交叉路口东北侧地块。

6、项目经济效益

本项目税后内部收益率(IRR)为 20.77%，税后净现值(NPV)为 26,699.00 万元，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为 7.51 年(含建设期)，项目经济效益较好。

7、项目涉及备案、环评等审批情况

本项目已完成备案，取得了广西-东盟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项目备案的《登记信息单》（项目代码：2106-450113-04-01-170394）。截至本预案出具日，本项目环评事宜正在办理之中。

（四）盘山阿妙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3,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位于辽宁省盘锦市，项目新建生产车间、生产线及倒班楼、冻库等附属设施，以扩大公司在辽宁地区的产能，建成后新增肉类、蔬菜等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合计产能 13,000 吨。

2、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额为 25,351.77 万元，具体构成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万元）	占比
一	建设投资	24,182.18	95.39%
1	工程费用	22,716.60	89.61%
1.1	建筑工程费	13,711.60	54.09%
1.2	设备购置费	9,005.00	35.52%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465.58	5.78%
2.1	土地出让金	780.00	3.08%
2.2	建设其他费	685.58	2.70%
二	铺底流动资金	685.95	2.71%
三	预备费	483.64	1.91%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万元）	占比
合计	项目总投资	25,351.77	100.00%

3、项目建设期

项目建设周期为 36 个月。

4、项目实施主体

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盘山阿妙食品有限公司。

5、项目建设地点

项目建设地点为辽宁省盘锦市盘山县盘锦高升经济区。

6、项目经济效益

本项目税后内部收益率(IRR)为 17.71%，税后净现值(NPV)为 10,882.64 万元，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为 7.95 年(含建设期)，项目经济效益较好。

7、项目涉及备案、环评等审批情况

本项目已完成备案，取得了辽宁省盘锦市盘山县发展和改革局出具的《项目备案证明》（项目代码：2019-211122-14-03-047444）。本项目已经取得了盘锦市盘山生态环境分局出具的审批意见（盘县环审[2021]22 号）。

（五）湖南阿瑞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0,0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位于湖南省长沙市，项目新建厂房及生产线，以扩大公司在湖南地区的产能，建成后新增肉类、蔬菜等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合计产能 10,000 吨。

2、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额为 16,389.21 万元，具体构成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万元）	占比
一	建设投资	15,594.20	95.15%
1	工程费用	15,110.00	92.19%
1.1	建筑工程费	6,300.00	38.44%
1.2	设备购置费	8,810.00	53.75%
2	工程建设其他费	484.20	2.95%
2.1	土地出让金	197.40	1.20%
2.2	建设其他费	286.80	1.75%
二	铺底流动资金	483.12	2.95%
三	预备费	311.88	1.90%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万元）	占比
合计	项目总投资	16,389.21	100.00%

3、项目建设期

项目建设周期为 30 个月。

4、项目实施主体

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南阿瑞食品有限公司。

5、项目建设地点

项目建设地点为长沙市宁乡经开区金宁中路 34 号。

6、项目经济效益

本项目税后内部收益率(IRR)为 20.18%，税后净现值(NPV)为 8,565.99 万元，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为 7.19 年(含建设期)，项目经济效益较好。

7、项目涉及备案、环评等审批情况

本项目已完成备案，取得了湖南省宁乡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的《企业投资项目备案告知承诺信息表》(项目代码：2106-430182-04-01-554276)。截至本预案出具日，本项目环评事宜正在办理之中。

(六) 四川阿宁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6,3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位于四川省遂宁市，项目新建厂房、附属用房及生产线，以扩大发行人在四川地区的产能，建成后新增肉类、蔬菜等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合计产能 16,300 吨。

2、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额为 17,078.04 万元，具体构成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万元）	占比
一	建设投资	16,146.74	94.55%
1	工程费用	15,728.04	92.10%
1.1	建筑工程费	5,808.04	34.01%
1.2	设备购置费	9,920.00	58.09%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418.70	2.45%
2.1	土地出让金	104.14	0.61%
2.2	建设其他费	314.56	1.84%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万元）	占比
二	铺底流动资金	646.01	3.78%
三	预备费	285.29	1.67%
合计	项目总投资	17,078.04	100.00%

3、项目建设期

项目建设周期为 12 个月。

4、项目实施主体

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阿宁食品有限公司。

5、项目建设地点

项目建设地点为四川省遂宁市安居区工业集中区。

6、项目经济效益

本项目税后内部收益率(IRR)为 18.85%，税后净现值(NPV)为 8,323.63 万元，税后静态投资回收期为 6.39 年(含建设期)，项目经济效益较好。

7、项目涉及备案、环评等审批情况

本项目已完成备案，取得了四川省遂宁市安居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出具的《四川省技术改造投资项目备案表》(备案号：川投资备【2106-510904-07-02-998774】JXQB-0102 号)。本项目已经取得了遂宁安居生态环境局出具的《遂宁安居生态环境局关于四川阿宁食品有限公司年产 16,300 吨卤制肉制品及副产品加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遂环诺审[2021]1 号)。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1、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必要性

(1) 满足市场快速增长，保持行业地位

根据沙利文数据，中国休闲卤制食品行业销售额由 2015 年的 521 亿元增长至 2020 年的约 1,235 亿元，复合年增长率约为 17.6%。根据第一财经商业数据中心(CBNData)联合天猫发布的《2021 卤制品行业消费趋势报告》，休闲卤制食品的市场规模预计在未来 5 年将以超过 13%的增长率持续提升，到 2025 年市场规模将突破 2,200 亿元。未来随着市场渗透率提升、消费者消费能力提升、连锁经营模式成熟和冷链物流行业发展，休闲卤制食品行业仍有较大的扩容空间。目前，休闲卤制食品行业竞争格局仍然较为分散，未来在食品安全标准规范提升以及品

牌化企业生产效率提升推动下，行业龙头企业将不断挤占小作坊市场空间，行业集中度将得到大幅提升。

为了抓住休闲卤制食品行业高速发展的红利，实现“深度覆盖、渠道精耕”的战略布局，进一步巩固市场先发优势，公司需要大力扩张现有产能，以供给全国范围内现有上万家门店并满足新门店持续拓展的市场需求。

（2）重视食品安全，提升产品品质

近年来，食品安全问题频发，引发了广泛的社会关注。由于本行业企业发展水平参差不齐，为数众多的小作坊企业的食品安全和质量问题亟需进一步改善，食品安全成为人们关注的焦点。未来随着食品安全控制标准进一步严格，如何从加工环境、标准化生产、储存运输等生产端每一个环节出发保证食品安全对一个休闲食品加工企业而言极为重要。

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将通过购置生产设备，提高生产线的自动化水平。新产线按照现代化标准进行建设，生产空间、卫生设施和安全消防等相关条件将得到进一步改善。自动化生产设备可以在产品加工上体现出更高的稳定性，并最终转换成产品品质和性能的提升，提高产品的一致性和稳定性。本次拟实施的募投项目是公司追求食品安全水平，获取更多消费者的信任和支持，提升核心竞争力，扩大市场份额的必然选择，也是维持企业品牌形象的重要举措。

（3）塑造品牌形象，提升品牌影响力

随着人们生活水平的提高，城乡居民的食品消费从生存型消费向享受型、发展型消费加速转变，人们对休闲卤制食品质量、口味要求不断提高，消费者对品牌的信任度和依赖度越来越高，良好的企业品牌和产品口碑已经成为企业的重要核心竞争力。

品牌与行业地位的核心来自于产品，产品质量稳定、数量稳定、技术先进即是品牌溢价力与竞争力的基础。本次募投项目旨在通过使用现代化的生产线保证产品质量稳定，立足于客户需求，打造出高于客户预期的产品，使客户的满意度进一步提高。因此，募投项目对于提升公司品牌认可度，提升品牌形象十分必要。

（4）扩大规模效应，提升议价能力

卤制品行业的上游产业主要包括畜禽养殖业、蔬菜种植业及水产品养殖业。卤制品的原材料成本占比普遍较高，以公司为例，休闲卤制食品营业成本中原材

料占比达 75%以上，其中鸭脖、鸭掌、鸭锁骨、鸭肠、鸭翅等鸭副产品约占原材料采购总额的 50%左右。上游原材料价格的变动会直接影响休闲卤制食品的生产成本，进而影响到产品的利润空间。

目前发行人休闲卤制食品的生产规模仍有上升空间，本次募投项目可通过引进先进技术、生产设备及技术人才，扩大卤制品生产规模，提升发行人供货能力，充分发挥规模效应，进一步增强发行人与上游厂商的议价能力，从而获得更大的发展空间、更良好的现金流及较高的毛利率。

(5) 突破产能瓶颈、满足市场需要

近年来，随着我国经济的发展人均可支配收入的增加，城市人群生活节奏日益加快，人们对饮食口味的需求呈现出多样化，我国休闲卤制品制造业发展迅猛，增量市场空间巨大，前景广阔。

自成立以来，发行人一直专注于卤制肉制品业务，在行业内长期处于领先地位，先发优势明显，目前已在全国范围内建立了 21 个生产基地（含 2 家在建）。根据统计，截至 2020 年末，发行人鲜货产品产能 14.53 万吨，产能利用率为 87.46%。近三年来，上海、江苏、广东、广西等地，产能利用率常年达 80%以上，部分地区甚至超过 100%。公司的快速增长和全国化的布局使得现有生产线产量扩张压力倍增，生产场地和生产能力已经趋于饱和，直接影响了公司的快速供货能力。公司实际产量难以满足下游日益增长的市场需求，产能瓶颈已成为制约公司盈利能力的重要掣肘。因此，为满足实际需求，助力公司战略部署，获取更多的市场份额，本次募投项目拟通过购入先进生产设备，改善发行人产能，以解决迫在眉睫的产能瓶颈问题，实现公司业务的持续稳定发展。

2、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

(1) 行业政策对项目顺利实施的支持

食品工业是满足人民物质生活需求、关系到国计民生的传统支柱产业。我国拥有 14 亿人口，是世界上人口最多的国家，同时也是食品生产制造和消费大国，食品工业一直以来都受到国家及地方重视，在各级政府政策与规划的大力扶持与引导下，国家相继出台一系列行业政策和发展规划，从源头把控食品安全问题，促进食品行业持续健康发展。

2016年8月，工信部印发《轻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指出食品工业的发展方向及工作重点是推动食品工业向安全、健康、营养、方便方向发展。

2017年2月，国务院印发《“十三五”国家食品安全规划》，食品行业将迎来关键的转型期，食品产业要坚持创新发展、开放发展、绿色发展，鼓励食品生产经营企业建设规模化原辅材料和食品加工、配送基地，加强供应链管理，发展连锁经营、集中采购、标准化生产、统一配送等现代经营方式。

2019年5月，国务院发布《关于深化改革加强食品安全工作的意见》，通过落实生产经营者主体责任，推动食品产业高质量发展，提高食品安全风险管理能力等方面，推进食品安全社会共治，开展食品安全放心工程建设攻坚活动。建立食品安全现代化治理体系，提高从农田到餐桌全过程监管能力，提升食品全链条质量安全保障水平。

2020年3月，市场监管总局发布《关于加强食品生产加工小作坊监管工作的指导意见》，为进一步规范小作坊生产经营行为，落实地方属地管理责任，有效防控小作坊食品安全风险，切实维护食品安全，加强对小作坊监管工作提出了指导意见。

上述一系列的扶持政策在制度层面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提供了良好的政策基础。

（2）广阔的市场增长空间为产能消化提供助力

根据沙利文数据，中国休闲卤制食品行业销售额由2015年的521亿元增长至2020年的约1,235亿元，复合年增长率为17.6%。根据第一财经商业数据中心(CBNData)联合天猫发布的《2021 卤制品行业消费趋势报告》，休闲卤制食品的市场规模预计在未来5年将以超过13%的增长率持续提升，到2025年市场规模将突破2,200亿元。随着市场渗透率提升、消费者消费能力提升、连锁经营模式成熟和冷链物流行业发展，休闲卤制食品行业仍有较大的扩容空间。

（3）发行人较为健全的营销网络为项目实施提供了市场保障

休闲卤制食品行业属于“小食品、大流通”产业，休闲卤制食品的消费特性决定消费者更加注重购买产品的便利性，销售网络是休闲卤制食品行业的根本。构建具备深度和广度的销售网络等销售终端是行业内企业成功的关键因素，是企业发展的重要力量，也是项目成功实施的先决条件。

自成立以来，发行人就十分重视销售网络管理，制定了“以品牌营销为目标，以服务营销为手段，以产品营销为根本，为消费者提供便利的美食平台”的营销方针。经历了较长时间的积累和维护，发行人的销售网络已经日趋成熟和完善，发行人构建了覆盖全国 31 个省、自治区和直辖市的直营和加盟连锁销售网络，发行人销售网络的覆盖率和门店数量居于市场领先地位，销售网络已成为发行人重要的竞争优势，为项目的顺利实施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4）完善的经营模式和组织结构为项目保驾护航

发行人在休闲卤制食品行业深耕细作十几载，在业务不断发展的过程中，发行人也在不断积累生产和管理的经验，如今已经形成了完善的人员管理、生产管理、销售管理、财务结算管理和安全管理制度，为项目的顺利开展奠定了雄厚的管理基础。

发行人根据生产经营需要设置了完整的内部组织结构，各部门职责明确、制度完备，高效运作。为了适应新环境下的市场竞争形势，发行人管理层对发行人现行治理架构不断进行调整与完善，根据业务发展及客户的需求对组织架构进行优化，完善内部管理流程，调整人员结构，加强内控管理，以适应发行人快速发展的需要，目前已与客户形成高效且全面的对接，在市场竞争中组织应对能力得到较好的提升。

本次募投项目是在原有完善成熟运营模式基础上，实现产能的转移与扩张，进一步提高自动化生产水平，核心的管理运营模式基本保持不变，因此发行人已有的人力资源管理、市场营销管理、组织生产管理等经验具有很好的借鉴意义，为项目的后期运营给予了有力的支持，降低了运营的风险。

（5）成熟稳定的核心管理团队与人才培养机制确保项目的顺利实施

发行人拥有成熟稳定的核心管理团队，团队成员极富拼搏精神，在知识背景、专业技能、管理经验等方面形成了很好的互补。公司管理团队能够确保公司准确把握行业发展的大方向，制定科学的发展战略，确保公司的产品和服务适应市场需求。公司注重人才队伍建设，建立了涵盖招聘、引进、培养和激励等多方面的完善的人才培养机制，储备了管理、研发和营销等各领域的优秀人才。未来公司将根据募投项目的人员配置要求，通过内部培养和外部引进等方式，继续加强人力资源建设，促进骨干人才成长并发挥其作用。

四、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的运用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以及公司战略发展方向，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与发行人的业务发展战略规划密切相关，通过产能扩张增强发行人在全国范围内的供应能力，进一步提升品牌知名度，有利于完善发行人的区域布局，进一步提高市场占有率和市场竞争力，在满足客户多元化产品需求的同时达到行业领先的全国性供货要求，从而进一步提升发行人的核心竞争力和品牌影响力。

（二）本次发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发行人将进一步扩大经营规模，完善市场布局，全方位增强业务发展能力，扩大竞争优势，提高发行人的持续盈利能力。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将增强发行人的资金实力，确保公司发展的可持续性，符合发行人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由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经济效益需要一段时间实现，因此短期内可能会导致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但从长远来看，随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期效益的实现，发行人的盈利能力将会进一步增强。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结论

综上所述，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的用途合理、可行，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属于国家鼓励投资的产业。项目建设有利于完善公司业务结构，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符合本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绝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3日